

上海爱用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爱用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决定对不超过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采用定向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公司已将发行情况详细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2017年3月16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7）第ZA50263号的《验资报告》；2017年5月23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上海爱用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2788号）。

上述募集资金，公司已按照要求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五角场支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专户管理。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确认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二、现金管理的基本方案

1、现金管理额度

根据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为提高公司资金的利用率，在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况下，公司拟对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现金管理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的期限为自本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含12个月）。该期限内上述现金管理额度可以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总额度不超过上述金额。

3、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拟参与银行结构性存款或投资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第九条“公司募集资金应当用于主营业务及相关业务，并有明确的用途。募集资金投资不得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不得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公司不得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可以进行现金管理，经履行本制度第十四条规定的内部决策程序并披露后，可以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之规定。

4、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相关合同签署以及相关文件办理，由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跟进。

三、相关审议情况及监事会意见

（一）相关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参与银行结构性存款或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目的是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上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监事会同意公司将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参与银行结构性存款或投资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爱用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爱用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爱用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13 日